

**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健康與休閒研究所**  
**113 學年度第 1 次所務會議暨第 1 次評鑑工作指導委員會會議紀錄**

時間：113 年 8 月 29 日(星期四) 上午 9 時 40 分整

地點：勝利校區新建游泳池暨球類場館 3 樓視聽教室

主席：馬上鈞所長

紀錄：童秋雅

出席人員：林麗娟教授(線上)、黃滄海教授(線上)、鄭匡佑教授(線上)、周學雯教授  
列席人員：無。

學生代表：學生代表林嘉樂同學(日碩一)、學生代表程詩芸同學(碩專一)

請假人員：蔡佳良特聘教授(出差)、邱宏達副教授(112-1 借調)、王駿濠教授(113-1 國外研究)

**一、報告事項：**

(一)、確認前次(113.6.25-4)會議紀錄與執行情形報告(附件 A, p.1-3)：**確認**。

(二)、主席報告：

1. 恭賀 **王駿濠教授** 榮獲國科會補助「2030 跨世代年輕學者方案」國際年輕傑出學者研究計畫殊榮。
2. 恭賀碩士班 **方莞靈同學**(114 級) 代表臺灣參加「2024 巴黎奧運會」女子 49 公斤級項目，抓舉 86 公斤、挺舉 107 公斤、總和 193 公斤，排名第 6 名，總和也突破原本所保持的全國紀錄 192 公斤。
3. 為增進 115 級新生(含碩專)對本所學術領域瞭解，並提早確認研究方向並奠定學術研究之基礎，已於 7 月 27 日(星期六)上午 9 點 30 分舉辦「113 學年度新生座談會」，活動過程互動良好，也能即時回饋，感謝踴躍參與！

(三)、所辦報告：

1.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學日為 113 年 9 月 9 日(星期一)。
2.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大綱尚未完成之教師，敬請老師們於開學前(8/26 前)完成，以利學生第 2 階段選課時可查看該門課程安排(網址：<http://140.116.165.74/syllabus/login.php>)。
3. 若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專班課程中需安排課外參訪或邀請其他講者，請於開學後 2 週內提交相關文件及預算至所辦，以便提前進行經費規劃與核銷。
4.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助教名單尚未回覆之教師，請儘快於會後提交。  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spreadsheets/d/1H8nOcHaioyhtKuK3UKaWB7OXiE5MdwWX-84RAx8xRI4/edit?usp=sharing>
5. 114 學年度碩士班 **甄試面試日期**為 **113 年 10 月 28 日(星期一)上午 9 點至下午 1 點止**，故擬**請各位老師預留此時段**。

班(組)別	錄取名額	報名日期	審查日期(暫定)	面試日期	備註	
碩 士	甲組	5	113.9 中旬	113.10 中旬	113.10.28(一)	招生考試錄取名額 7 名，合計招收 15 名。
	乙組	3				

班	合計	8	註：甲組：健康管理組&運動科技產業組、乙組：休閒管理組
---	----	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6. 所辦公室為配合院召開教評會議(113.10.16、11.20)時程，若有提案之教師，可先行填寫會議提案單連結(連結：<https://pehl.ncku.edu.tw/p/423-1136-2395.php?Lang=zh-tw>)。
7. 113 學年度研究生預計提出論文計畫審查或學位口試者，請指導教授依循校方規定口試委員資格規範：【※若所屬研究生(113 學年度)口試委員遴聘資格「**非教職身份**」，請於 **9 月 30 日(星期一)前**填妥申請表，以利提送課程委員會議討論。】
  - (1). 論文計畫審查口試(Proposal Defense)懶人包：  
<https://pehl.ncku.edu.tw/p/412-1136-22046.php?Lang=zh-tw>
  - (2). 口試委員資格確認資料表：<https://pehl.ncku.edu.tw/p/423-1136-2286.php?Lang=zh-tw>
  - (3). 請檢附「論文比對文件、學術倫理 6 小時證明」。
8. 各計畫經費目前至 113.8.21 止結餘如下：
  - (1). 國科會專案計畫賸餘款，結餘 1,183,414 元。(↑224,673 元)
  - (2). 推廣教育班結餘款，結餘 340,347 元。(↑43,800 元)
  - (3). 體休所碩專班結餘款，結餘 2,250,534 元。(↑1,600,000 元)
9. 系所經費及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支用期程如下：(參考 3/13 信件)
  - (1). 系所經費：
    - (1-1). 業務費：單據於 11 月 8 日(星期五)17 時前送至所辦。  
若單一廠商提供單據金額超過(含)15,000 元，請務必先行檢附估價單完成請購流程再請廠商提供發票，並於 12 月 10 日(星期二)前核銷完畢。
    - (1-2). 設備費：本年度 **10 月 7 日(星期一)17 時前**完成請購流程。
  - (2).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經費：
    - (1-1). 業務費：單據於 10 月 14 日(星期一)17 時前送至所辦。  
若單一廠商提供單據金額超過(含)15,000 元，請務必先行檢附估價單完成請購流程再請廠商提供發票，並於 11 月 14 日(星期四)前核銷完畢。
10. 有關 113 年度各實驗室經費使用情形如下連結：
  - (1). 運動生理實驗室：  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spreadsheets/d/1TRwT9NajTxrceuGZRZV2Kr09L6WMQ8rB/edit?usp=sharing&oid=102775188284167005717&rtppof=true&sd=true>
  - (2). 運動力學實驗室：  
[https://docs.google.com/spreadsheets/d/160\\_BylnK2eXIQQnba-uhnskdJqJwuydN/edit?usp=sharing&oid=102775188284167005717&rtppof=true&sd=true](https://docs.google.com/spreadsheets/d/160_BylnK2eXIQQnba-uhnskdJqJwuydN/edit?usp=sharing&oid=102775188284167005717&rtppof=true&sd=true)
  - (3). 運動休閒實驗室：  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spreadsheets/d/154fT0jf7lgHyHjYnZRIfaArlKp86pt0C/edit?usp=sharing&oid=102775188284167005717&rtppof=true&sd=true>
11.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，若有需要申請之教師，請備妥補助費申請表及收費單據(國中小無須繳驗)，並依人事室規定時間辦

理送件，截止日期 **113 年 9 月 20 日(星期五)前**。《詳情請參閱 113.8.13 通知》

12. 113 學年度特聘教授之教師於 **113 年 10 月 18 日(星期五)前**依來函公文第二款備妥送審文件後，送所辦彙整以便送院審議。《詳情請參閱 113.7.22 採 mail 通知》

13.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即將開始，請各領域教師及所屬學生，如有參與各項運動、學術活動並榮獲獎項，或其他學術刊登相關訊息，請於 **114.1.17(星期五)前**將訊息提供給所辦(或採線上填寫 <https://pehl.ncku.edu.tw/p/423-1136-2352.php?Lang=zh-tw>)，以便後續製作管理學院簡訊及本所榮譽榜公告。

(四)、委員會或委員報告：無。

## 二、討論事項：

### 第 1 案 提案單位：課程委員會

案由：核備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題討論演講場次課程規劃(碩士班及碩專班)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案業經 113.8.29 第 1 次課程委員會議審議通過(附件 2，p.4)。

擬辦：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(附件 B，p.4-5)。

### 第 2 案 提案單位：所辦公室

案由：審查 113-1「運動健康與休閒管理碩士在職專班(隨班附讀)」學分班書面作業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本次報名人數共計 9 位，經所辦初審皆符合資格，檢附報名清冊(附件 3，p.5-16)。

擬辦：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，並於會後通知學分班學員註冊&選課通知。

決議：審查全數通過，並依擬辦原則作業。

### 第 3 案 提案單位：所辦公室

案由：有關 114 學年度一般入學(含碩專班)(12 月初報名)之招生簡章修訂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循本校綜合業務組皆為 10 月初發函調查，故是否需修正簡章內容(附件 4，p.17)。

二、公告參考用書如連結：<https://pehl.ncku.edu.tw/p/412-1136-8868.php?Lang=zh-tw>。

三、檢附各組 114 學年度招生人數表：

組別/項目	健康促進管理、運動科技產業		休閒管理組	不分組	小計
甄試	5		3	0	8
一般	6		1	0	7
碩專	-	-	-	19	19
總計	7	4	4	19	33

擬辦：依會議決議辦理。

決議：114 學年度一般入學招生簡章修訂通過(附件 C，p.6)，並依擬辦原則作業。

#### 第4案 提案單位：所辦公室

案由：成立本所第三週期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委員會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發中心來信通知，有關第三週期系所自我評鑑已進入規劃及宣導期，校方擬請各系所成立系所級評鑑工作小組(附件5，p.18)。
- 二、檢附本所第二週期自我評鑑項目工作分配表，如下表。

項次	項目	執行教師
一	目標、核心能力與課程經營及系所發展	黃滄海老師
二	教師、教學、研究、服務與其支持系統	蔡佳良老師、馬上鈞老師
三	學生、學習與支持系統	林麗娟老師、周學雯老師
四	自我分析、改善與發展	鄭匡佑教授、王駿濠教授

擬辦：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，並於會後至系所自我評鑑填報系統維護系所級工作小組成員，再呈所長及院主管核章後逕送教學發展中心承辦人。

決議：本所第三週期自我評鑑之項目工作分配表如下表。

項次	項目	執行教師
一	目標、核心能力與課程經營及系所發展	黃滄海老師、蔡佳良老師
二	教師、教學、研究、服務與其支持系統	邱宏達老師、馬上鈞老師
三	學生、學習與支持系統	林麗娟老師、周學雯老師
四	自我分析、改善與發展	鄭匡佑教授、王駿濠教授

#### 第5案 提案單位：所辦公室

案由：確認第三週期自我評鑑之(四大項)評鑑項目及共同效標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本校第三週期自我評鑑規劃時程(附件6，p.19-20)，並確認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確認第三週期校標(附件7，p.21-22)。
- 二、依實地訪評作業時程期程之計算，本次資料蒐集範圍為108學年度至112學年度，共計10個學期。
- 三、確認初評方式(書面審查或實地訪評)?檢附第二週期委員名冊(附件8，p.23-24)。

擬辦：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，逕送院主管會議核備後逕送教學發展中心承辦人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本所第三週期自我評鑑之校標如(附件D，p.7-8)，並提送院主管會議核備。
- 二、第一階段初評方式：書面審查。
- 三、遴聘初評委員(5-7位)：委請所辦製作 google 表單(含前一週期委員名單)提供給老師們參考並推薦本次初評及實地訪評委員(連結：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spreadsheets/d/1TNf1uW7A0jHRy5OvN-1aRdNBZRqrduxv-LgXBGk70Ps/edit?usp=sharing>)。

#### 第6案 提案單位：所辦公室

案由：推薦本所113學年度第1學期「教師評審委員會」所外委員1位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所「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」(如連結)第2條規定，所教評委員會委員所長為當然委員，推選委員由所務會議就出席教師之副教授以上推選6位委員組成，任期1年。

- 二、本案委員已於112學年度第4次所務會議(113.6.25)投票決定，113學年度第1學期委員名單如下(5位)：馬上鈞教授(當然委員)、黃滄海教授、蔡佳良教授、鄭匡佑教授、周學雯教授。
- 三、呈上，於會後(113.6.25)已製作推薦表單，並填寫推薦至8月9日止，檢附推薦名單如下表。

單位	教師姓名	備註
工資管系	王惠嘉	2
工資管系	王維聰	3
國企所	張紹基	1

擬辦：依會議推薦及相關辦法辦理。

決議：經會後由所長邀請，國企所所長張紹基教授應允擔任113學年度第1學期本所教師評審員委員會委員。

#### 第7案 提案單位：所辦公室

案由：推薦本所113學年度「課程委員會」校外學者或業界代表1位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所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條規定辦理，校外學者專家或業界代表由所務會議推薦、遴聘。
- 二、112學年度由校友暨業界代表徐子勛先生(任期：112.8.1-113.7.31)任期屆滿。
- 三、呈上，於會後(113.6.25)已製作推薦表單，並填寫推薦至8月9日止，檢附推薦名單如下表。

編號	級別	備註
1	100級	張雅涵 / 運動科學工程研究員 / 巨大機械股份有限公司iWOW研究中心
2	110級	陳穎儒 / 研究助理 / 本校規設學院
3	113級	王柏鈞 / 博士生 / 本校生物醫學工程學系

擬辦：依會議推薦及相關辦法辦理。

決議：推薦業/學界代表如下：

- 一、張雅涵小姐同意擔任期間為113年8月1日至114年1月31日止。
- 二、王柏鈞先生同意擔任期間為114年2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止。

#### 第8案 提案單位：碩專班二年級(114級)

案由：有關碩專班二年級同學建議「必修課：運動健康與休閒管理研究法、教育統計與電腦應用」課程是否可改於每學期開設？請討論。

說明：為更妥善安排規劃原定每兩學年開設一次的必修課程，本所於7月16日收到所長轉達的學生建議來信(附件9, p.25)。故於8月1日製作「必修課程」開課時程調查問卷，填答期間為8月2日至8月15日，此次問卷的調查對象主要為114級(碩專二)、115級(碩專一)的學生，並且也提供給碩專延畢生和畢業校友填寫，以瞭解過往的排課情況，檢附問卷回覆統計表(附件10, p.26)。

擬辦：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。

決議：經討論後，碩專班必修課程調整為每學年開課，但辦公室保留修課人數不足15人停開課程的權利(依104學年度第4次課程委員會議提案一決議)。

**第9案 提案單位：所辦公室**

案由：本所是否需進用1名身心障礙臨時人員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人事室及管理學院113.8.16來信通知，本所未足額進用身障人員(-0.63)，檢附「進用身心障礙者人數與應支援學校經費統計表」(附件11，p.27)。
- 二、校方建議：未足額進用之系所，於進用足額身障人員之前，請暫緩進用各類具勞保身份之工作人員，以免遭學校罰款。
- 三、113年度聘任一名身心障礙臨時人員經費總計70,180元(聘任期間為：113年9月1日至12月31日)，經費計算方式如下：
  - (一)、113年度1名身心障礙臨時人員1個月的費用為17,545元(包含薪資13,908元、勞保公提1,358元、健保公提1,329元及勞退950元)。
  - (二)、113年度共計4個月，總費用為17,545元×4個月=70,180元。
  - (三)、114年度共計12個月，總費用為17,545元×4個月=210,540元。
- 四、檢附草擬徵才公告及履歷表(附件12，p.28-30)。

擬辦：依會議決議討論辦理。

決議：同意聘任，但聘任人選再與所長進一步討論確認。

臨時動議：無

散會：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29 日下午 12 時 10 分